

原州区医疗保障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原州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原州区医疗保障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2条。其中：机构职能2条；部门预算2条；部门决算3条。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无单位和个人对原州区医疗保障局提交政府信息公开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按照区政府信息办网站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工作标准和网站维护技术规范，在起草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提高公开效率。规范信息发布程序，明确保密审查责任，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网站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加强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确保公开内容合

法合规。

（四）平台建设

2022年，原州区医疗保障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按照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专栏，及时更新内容。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准则，制定公开指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细化、扩大公开内容，做到简洁明了、通俗易懂、查询便捷，全面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

原州区医疗保障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据《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明确规定对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必须经过拟稿、审核、公开等基本程序，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

工作考核：主动接受原州区政府办公室对我局政务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和考核，按照考核要求完成工作任务。

社会评议：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工作的通知》要求，开展社会评议，广泛征求群众意见。

责任追究情况：今年未发生违反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0	0	0	0	0	0

理结果	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原州区医疗保障局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与区政府信息办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其主要表现在：

1、认识不够到位。部分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报送的公开内容不规范、不准确，对发布的时效性认识不足。三是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还需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仍需提升。

2、公开内容未实现全覆盖，内容单一。

3、政府信息公开培训工作还需要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仍需提升。

（二）改进措施：

在今后工作中，将抓好以下几项工作落实，以强化提升原州区医疗保障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1、加强信息公开业务知识学习，固定专人具体从事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

2、继续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内容。严格按照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政府信息公开重点工作安排，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和内容。

3、积极配合区委、区政府，提前谋划和安排部署好 2023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4、进一步加大监督检查力度。我局将采取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形式对局各股室政务公开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通报督查结果，以督促全局政务公开工作落实。

5、加强电子政务建设与维护。按照区政府信息办工作要求，提高我局信息发布、查询数量和质量，发挥政务信息发布主渠道作用。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原州区医疗保障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广度和深度，以社会关注度高，涉及公共利益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医保政策落实、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充分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认真按照政务公开的新要求、新任务，持续强化组织保障，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加强重要政策发布解读，完善政务信息管理，规范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夯实政务公开保障基础，按期报送政府信息工作要点落实情况，不断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建设。把原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作为信息公开的主要载体和第一平台，在原州区融媒体中心等各种媒体平台主动公开部门工作动态、医保政策。

（二）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

2022 年本机关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